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9945)

公司地址：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308 號 11 樓之 1
電 話：(02)8161-9888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72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8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 5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3 ~ 5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70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1 ~ 72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6,845,022 仟元及 8,903,878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 40.39%及 16.01%；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1,147,585 仟元及 176,409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36.46%及 6.86%。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135,658 仟元及 3,872,440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01%及 6.96%；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034,202 仟元及 536,913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0.44%及 1.69%；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117,800 仟元及 31,255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3.74%及 1.22%。另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告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07,902 仟元及 1,514,57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76%及 2.72%；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9,773 仟元及 53,235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58%及 2.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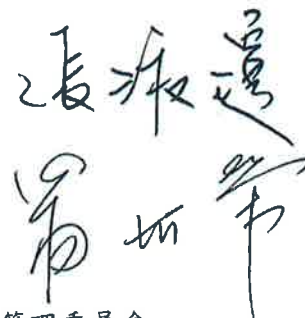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核閱報告，除第三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會計師

翁世榮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5 月 1 5 日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962,102	3	\$ 3,816,666	4	\$ 2,284,006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二)(十						
	金融資產—流動	六)	42	-	79	-	1,18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83,269	-	639,532	1	350,41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292,036	1	1,344,715	2	1,454,481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689	-	5,451	-	58,470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五)及						
		七	409,191	1	671,182	1	897,11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70,674	-	118,959	-	25,79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4,809	-	20,233	-	29,887	-
130X	存貨	六(四)及						
		八	20,182,694	22	19,983,819	23	17,548,065	31
1410	預付款項		571,918	1	405,295	1	573,96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						
		八	897,577	1	1,016,607	1	1,109,402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803,001</u>	<u>29</u>	<u>28,022,538</u>	<u>33</u>	<u>24,332,780</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及						
		八	4,462,980	5	4,215,568	5	3,628,836	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八)及						
	流動	八	654,854	1	654,854	1	664,434	1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	六(九)						
	流動		43,000	-	43,000	-	43,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及						
		八	46,273,186	51	42,499,766	49	20,118,413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及八	3,517,799	4	3,511,262	4	3,315,562	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二)						
		及八	7,021,240	8	6,088,775	7	2,785,097	5
1780	無形資產		140,655	-	142,578	-	146,6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612	-	48,929	-	65,15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						
		及八	2,247,017	2	593,315	1	505,02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4,427,343</u>	<u>71</u>	<u>57,798,047</u>	<u>67</u>	<u>31,272,154</u>	<u>56</u>
1XXX	資產總計		<u>\$ 91,230,344</u>	<u>100</u>	<u>\$ 85,820,585</u>	<u>100</u>	<u>\$ 55,604,934</u>	<u>100</u>

(續次頁)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 8,357,000	9	\$ 7,827,000	9	\$ 6,195,000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五)及八	4,107,832	5	3,428,474	4	3,772,911	7
2150 應付票據		720,749	1	1,284,751	1	731,141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11,639	-	15,812	-	7,004	-
2170 應付帳款		2,959,722	3	3,001,782	4	2,432,467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558	-	14,169	-	16,330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	六(五)	450,518	-	678,970	1	679,64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841,042	1	990,172	1	333,592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	316,546	-	280,016	-	128,00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七)、七及八	3,260,613	4	2,757,186	3	3,343,036	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034,219	23	20,278,332	23	17,639,135	3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15,598,349	17	14,288,426	17	12,451,916	2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1,269	1	455,729	-	421,24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64,762	1	1,333,406	2	1,317,86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604,380	19	16,077,561	19	14,191,023	25
2XXX 負債總計		38,638,599	42	36,355,893	42	31,830,158	57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股本	六(十九)	11,920,685	13	11,919,768	14	10,236,296	19
資本公積	六(十、六)(二十)(三十二)	12,568,153	13	12,550,422	15	6,062,500	10
32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1,169,012	1	1,169,012	1	831,144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61,931	1	1,061,931	1	1,253,74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378,734	38	33,470,713	39	6,644,119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11,627,752)	(12)	(13,829,883)	(16)	(3,775,495)	(7)
3400 其他權益		(105,200)	-	(105,200)	-	(105,200)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9,365,563	54	46,236,763	54	21,147,109	38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三十二)	3,226,182	4	3,227,929	4	2,627,667	5
3XXX 權益總計		52,591,745	58	49,464,692	58	23,774,776	43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1,230,344	100	\$ 85,820,585	100	\$ 55,604,93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3年5月1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滄圳



經理人：李志宏



會計主管：林金賜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 2,965,491	100	\$ 3,539,9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八)(二十四)(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2,392,783)	(81)	(2,941,939)	(83)
5900 營業毛利		572,708	19	597,966	17
營業費用	六(十八)(二十八)(二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4,057)	(8)	(224,178)	(6)
6200 管理費用		(184,579)	(6)	(208,05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397)	(1)	(12,76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42,033)	(15)	(445,002)	(13)
6900 營業利益		130,675	4	152,964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25,845	1	16,2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24,693	1	6,41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09,832)	(4)	(95,644)	(3)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	981,623	33	932,461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2,329	31	846,685	24
7900 稅前淨利		1,053,004	35	999,649	2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	(40,593)	(1)	(45,931)	(1)
8200 本期淨利		\$ 1,012,411	34	\$ 953,718	2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二)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3,045	4	\$ 55,66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15,519	4	497,792	14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六(二十二)	2,014,669	68	(3,902,369)	(110)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	(127,884)	(4)	(175,432)	(5)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 2,135,349	72	(\$ 3,524,344)	(100)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3,147,760	106	(\$ 2,570,626)	(7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08,021	30	\$ 833,299	24
8620 非控制權益		\$ 104,390	4	\$ 120,419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10,152	105	(\$ 2,606,359)	(74)
8720 非控制權益		\$ 37,608	1	\$ 35,733	1
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79		\$ 0.8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8		\$ 0.8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淑瓊、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3年5月1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滄圳



經理人：李志宏



會計主管：林金賜





酒泰利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

(僅供註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於保		母留		公盈		引餘		其		家他		王		之		權		益	
	普通	股本	公積	盈餘	特別	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差	類	現	損	未實	益	公積	損	之	益		總
102年1月1日餘額	\$ 9,996,255	\$ 5,261,562	\$ 831,144	\$ 1,253,745	\$ 5,810,820	\$ 213,569	(\$ 122,268)	(\$ 105,200)	\$ 22,712,489	\$ 2,591,934	\$ 25,304,4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240,041	800,529	-	-	-	-	-	-	1,040,570	-	1,040,570									1,040,5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409	-	-	-	-	-	-	409	-	409									409
本期淨利	-	-	-	-	833,299	-	-	-	833,299	-	833,299									833,2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5,989	(3,635,647)	-	(3,439,658)	-	(84,686)									(3,524,344)
102年3月31日餘額	\$ 10,236,296	\$ 6,062,500	\$ 831,144	\$ 1,253,745	\$ 6,644,119	\$ 17,580	(\$ 3,757,915)	(\$ 105,200)	\$ 21,147,109	\$ 2,627,667	\$ 23,774,776									\$ 23,774,776
103年1月1日餘額	\$ 11,919,768	\$ 12,550,422	\$ 1,169,012	\$ 1,061,931	\$ 33,470,713	\$ 26,471	(\$ 13,855,408)	(\$ 946)	\$ 46,236,763	\$ 3,227,929	\$ 49,464,692									\$ 49,464,69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917	2,976	-	-	-	-	-	-	3,893	-	3,893									3,8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11,036	-	-	-	-	-	-	11,036	-	11,036									11,036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	3,719	-	-	-	-	-	-	3,719	-	3,719									3,719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									(145,313)
本期淨利	-	-	-	-	908,021	-	-	-	908,021	-	908,021									908,0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80,721	1,621,098	-	2,202,131	-	2,202,131									(66,782)
103年3月31日餘額	\$ 11,920,685	\$ 12,568,153	\$ 1,169,012	\$ 1,061,931	\$ 34,378,734	\$ 607,192	(\$ 12,234,310)	(\$ 105,200)	\$ 49,365,563	\$ 3,226,182	\$ 52,591,745									\$ 52,591,745

102年第一季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2年3月31日餘額

103年第一季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非控制權益減少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年3月31日餘額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實收資本暨資本公積金所附說明、新世傑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3年5月15日核閱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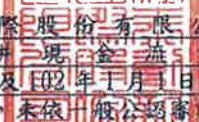
董事長：簡清圳



經理人：李志宏



會計主管：林金勝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1,053,004	\$ 999,64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折耗費用	六(二十八) 63,540	63,564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八) 4,963	4,508
壞帳迴轉損失(利益)	六(三) 181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5 (1,526)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七) 109,832	95,6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15,260) (4,9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十) (981,623) (932,46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六(二十六) (14,190)	31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六) (21,076)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六) (86) (61)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損失	1,758	1,0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56,263 (73,951)
應收帳款	43,945 (200,240)
應收建造合約款	261,991 (387,346)
其他應收款	52,376	43,09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987)	-
存貨	(201,110) (740,718)
預付款項	(166,623) (162,199)
其他流動資產	119,028	277,4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563,879) (63,569)
應付票據-關係人	(4,167)	-
應付帳款	(41,765)	426,08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71)	-
應付建造合約款	(228,389)	114,613
其他應付款	(149,144) (202,474)
其他流動負債	226,728	78,6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03,226) (665,110)
收取之利息	15,260	4,923
支付利息數	(115,731) (85,504)
支付之所得稅	(611) (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4,308) (745,702)

(續次頁)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0,833)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68,384	6,3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1,027)	(1,098)
處分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18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成本	-	532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725,176)	-
出售採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46,58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04)	(98,3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05	4,928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939,166)	(324,692)
取得無形資產	(2,451)	(2,56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53,702)	17,98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43,585)	(395,7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減少)	530,000	(600,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	679,358	1,118,824
長期借款舉借數	5,633,206	5,250,000
長期借款償還數	(3,854,658)	(4,741,582)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0,952)	53,82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46,954	1,081,066
匯率影響數	(153,625)	(102,5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54,564)	(162,8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16,666	2,446,8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962,102	\$ 2,284,00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淑瓊、翁世榮會計師民國103年5月1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簡滄圳




經理人：李志宏



會計主管：林金賜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3年及102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6年9月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潤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1年4月30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民國91年7月2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或「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建材買賣、有關百貨買賣、超級市場之經營、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承攬及預鑄樑、柱、外牆等房屋結構構件之進出口、生產、規劃及相關機電工程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103年5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4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部分投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者，依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保留部分應採用權益法，直至分類為待出售之部分被處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企業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且並未針對原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合資權益」中，對聯合控制情形發生變動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聯合控制個體剩餘投資之規定提供過渡性規定。

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規定，企業首次適用某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如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該變動並無特定之過渡規定，或自願變動一項會計政策，則應追溯適用該變動。故依前述說明，相關規定將導致本公司應迴轉依附註六（十）6. 所述重新衡量所認列之投資收益。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項目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故尚未列示相關影響金額，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強制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 明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德室內裝修設 計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潤德)	室內裝潢與 庭園綠化設 計及施工	-	74.95	74.95	註1 及8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資源整合股 份有限公司 (資源整合)	電纜、電梯 及消防安全 設備安裝工 程業	69.35	69.35	69.35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力勝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力勝開發)	住宅及大樓 開發租售業 務及企業經 營管理顧問 業務	100.00	100.00	94.96	註1 及6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建設國際 (B. V. I.)有限公 司 (潤泰B. V. I.)	一般投資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公寓大廈管 理維護股份有限 公司(潤維)	公寓大廈管 理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福生活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潤福)	老人住宅及 建築物一般 事務管理	60.00	60.00	60.00	註1 及2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保全股份有 限公司(潤保)	保全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崇電雷射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崇電)	電子零組件 製造、電子 材料之批發 及零售	-	56.26	56.26	註1 、2 及9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旭展股份有 限公司 (潤泰旭展)	委託營造廠 商興建商業 大樓出租	90.00	90.00	100.00	註1 及7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百益股份有 限公司 (潤泰百益)	經營飯店、 辦公室及賣 場等商用不 動產出租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 業股份有限公司 (潤弘精密)	建築及土木 工程之承攬 及預鑄樑、 柱、外牆等 房屋結構構 件之進出 口、生產、 規劃及相關 機電工程	0.75	0.75	0.75	
潤泰創新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精密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潤泰精材) (原潤泰水泥股 份有限公司)	水泥生產及 經銷	17.56	3.49	3.49	註5 及8
潤泰建設國際 (B. V. I.)有限 公司	Ruentex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Ltd. (Ruentex Construction)	一般投資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 及2
潤泰資源整合 股份有限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 業股份有限公司 (潤弘精密)	建築及土木 工程之承攬 及預鑄樑、 柱、外牆等 房屋結構構 件之進出 口、生產、 規劃及相關 機電工程	53.99	53.99	53.99	
潤泰資源整合 股份有限公司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Wide Profit)	一般投資事 業	82.75	82.75	82.75	註1 及2
潤弘精密工程 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潤泰精密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潤泰精材) (原潤泰水泥股 份有限公司)	水泥生產及 經銷	65.32	81.33	81.33	註5 及8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潤弘精密工程 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潤陽營造股份有 限公司(潤陽)	土木建築工 程	100.00	100.00	100.00	註1
潤弘精密工程 事業股份有限 公司	潤鑄建築工程 (上海)有限公司 (潤鑄)	建築工程、 技術諮詢及 服務	100.00	-	-	註1 及10
潤泰精密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原潤泰水泥股 份有限公司)	潤德室內裝修設 計工程股份有限 公司(潤德)	室內裝潢與 庭園綠化設 計及施工	100.00	-	-	註1 、5 及8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沛豐建築工程 (上海)有限公司 (沛豐)	建築、機 電、土木及 建物構件工 程	100.00	100.00	100.00	註1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Asia Crown Capital Ltd. (Asia Crown)	一般投資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1 及4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潤泰精密建築工 程(蘇州)有限公 司(潤泰精密)	預鑄工程、 房屋建築工 程總承包及 機電設備安 裝工程等業 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1
Asia Crown Capital Ltd.	上海匯豐名仕工 業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匯豐名仕)	設計裝修工 程	-	-	100.00	註1 及3

註1：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民國102年12月31日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註3：Asia Crown Capital Ltd.於民國102年6月13日與上海保杰建築裝飾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書，轉讓所持有之上海匯豐名仕工業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權。

註4：Asia Crown Capital Ltd.於民國102年7月31日辦理清算。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結。

- 註 5：潤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27 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註 6：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購入力勝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額外 5.04% 已發行股份。
- 註 7：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出售潤泰旭展股份有限公司 10% 股權。
- 註 8：潤泰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辦理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180,000，取得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 註 9：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崇電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10：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拓展海外市場，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成立 100%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潤鑄建築工程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匯出美金 200,000 元。潤鑄於民國 103 年 1 月完成驗資。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四) 員工福利

退休金-確定福利計畫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7,893	\$ 20,341	\$ 35,01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75,065	544,216	470,580
定期存款	1,635,281	1,537,402	1,041,252
約當現金-短期票 及附買回債券	733,863	1,714,707	737,156
	<u>\$ 2,962,102</u>	<u>\$ 3,816,666</u>	<u>\$ 2,284,00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選擇權	\$ 42	\$ 79	\$ 1,181

1. 本集團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認列之淨損失及利益分別計\$35 及\$1,526。

2. 選擇權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三)應收帳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73,568	\$ 72,825	\$ 117,914
應收工程款(含保留款)	1,019,640	1,272,881	1,338,750
	1,293,208	1,345,706	1,456,664
減：備抵呆帳	(1,172)	(991)	(2,183)
	<u>\$ 1,292,036</u>	<u>\$ 1,344,715</u>	<u>\$ 1,454,481</u>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建造合約相關之工程保留款分別為\$908,029、\$969,544 及\$562,569。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30天內	\$ -	\$ -	\$ 8,152
31-90天	-	-	14,225
91-180天	1,935	1,935	3,530
	<u>\$ 1,935</u>	<u>\$ 1,935</u>	<u>\$ 25,9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172、\$991 及 \$2,183。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1月1日	\$ 991	\$ 2,17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89	10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8)	-
3月31日	<u>\$ 1,172</u>	<u>\$ 2,183</u>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 283,778</u>	<u>\$ 670,510</u>	<u>\$ 344,502</u>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 360,331</u>	<u>\$ 689,468</u>	<u>\$ 298,432</u>
	102年3月31日		
	群組1	群組2	群組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 126,987</u>	<u>\$ 664,034</u>	<u>\$ 696,023</u>

群組 1：對一般商品及勞務之銷售所產生之應收帳款。

群組 2：對關聯企業或承攬公共工程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有極強之履行財務能力。

群組 3：對非關聯企業，或承攬廠辦大樓或一般住宅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有普通之履行財務能力。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四)存貨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建設事業部：			
待售房地(含車位)	\$ 3,756,746	\$ 3,812,447	\$ 429,030
在建房地	4,699,695	4,406,108	4,218,279
待建土地	10,763,964	10,947,040	11,567,365
預付土地款	688,204	457,901	968,025
原物料	223,085	216,266	272,836
在製品及製成品	189,914	191,430	216,454
減：備抵跌價損失	(427,571)	(427,452)	(426,893)
小計	19,894,037	19,603,740	17,245,096
物流事業部：			
商品存貨	296,217	385,523	312,907
減：備抵呆滯損失	(7,560)	(5,444)	(9,938)
小計	288,657	380,079	302,969
合計	\$ 20,182,694	\$ 19,983,819	\$ 17,548,065

1. 當期認列之存貨費損如下：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320,879	\$ 2,863,261
存貨盤損	4,054	7,3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167)	(928)
跌價損失	2,235	1,521
	\$ 2,326,001	\$ 2,871,175

2. 存貨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資本化金額	\$ 8,132	\$ 17,432
資本化利率區間	1.56%~1.77%	1.60%~1.80%

3. 上開預付土地款中，含本公司購買農地而支付之款項，因仍屬農業用地，尚未完成地目變更，目前所有權仍登記於第三人名義，並已對該農地設定抵押權。

4. 上述建設事業部存貨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 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已發生之總成本及已認列之利潤(減除已認列之損失)	\$ 13,151,089	\$ 12,590,176	\$ 8,477,252
減：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3,192,416)	(12,597,964)	(8,259,783)
進行中合約淨資產負債狀況	<u>(\$ 41,327)</u>	<u>(\$ 7,788)</u>	<u>\$ 217,469</u>
列報為：			
應收建造合約款	\$ 409,191	\$ 671,182	\$ 897,115
應付建造合約款	(450,518)	(678,970)	(679,646)
	<u>(\$ 41,327)</u>	<u>(\$ 7,788)</u>	<u>\$ 217,469</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合建保證金	\$ 197,715	\$ 192,572	\$ 135,842
受限制銀行存款	25,469	102,886	267,238
存出保證金	542,354	582,443	588,742
其他	132,039	138,706	117,580
	<u>\$ 897,577</u>	<u>\$ 1,016,607</u>	<u>\$ 1,109,402</u>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受益憑證	\$ 42,308	\$ 41,691	\$ 41,419
上市公司股票	1,551,873	1,526,115	1,250,057
興櫃公司股票	235,733	157,965	187,316
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u>71,208</u>	<u>71,208</u>	<u>71,208</u>
小計	1,901,122	1,796,979	1,55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607,268	2,463,999	2,124,246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410)	(45,410)	(45,410)
合計	<u>\$ 4,462,980</u>	<u>\$ 4,215,568</u>	<u>\$ 3,628,836</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貸餘\$115,002 及\$255,671。

2.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651,196	\$ 651,196	\$ 654,684
私募基金	101,928	101,928	108,02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98,270)	(98,270)	(98,270)
合計	<u>\$ 654,854</u>	<u>\$ 654,854</u>	<u>\$ 664,434</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私募基金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項 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融債券	<u>\$ 43,000</u>	<u>\$ 43,000</u>	<u>\$ 43,000</u>

1. 本集團投資之對象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帳面金額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興業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	\$ 470,197	\$ 475,675	\$ 584,985
潤泰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潤泰全球)	6,721,752	5,727,189	2,197,456
景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景鴻)	1,067,034	1,119,082	968,474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	457,294	448,084	398,863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控)	7,350,065	5,520,775	9,114,979
全球一動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一動)	83,574	91,558	147,234
Concord Greater China Ltd. (Concord)	22,656,392	21,898,307	4,697,787
Sinopac Global Investment Ltd. (Sinopac)	7,466,878	7,219,096	2,008,635
	<u>\$ 46,273,186</u>	<u>\$ 42,499,766</u>	<u>\$ 20,118,413</u>

2. 採權益法之投資持股比例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持股比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興業	45.45%	45.45%	45.45%
潤泰全球	11.96%	10.99%	11.34%
景鴻	30.00%	30.00%	30.00%
日友環保	29.68%	30.35%	30.35%
潤成投控	25.00%	25.00%	25.00%
全球一動	9.53%	9.56%	9.57%
Concord	25.46%	25.46%	25.46%
Sinopac	49.06%	49.06%	49.06%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如下：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興業	(\$ 5,478)	(\$ 7,595)
潤泰全球	91,101	82,361
景鴻	27 (31)
日友環保	19,503	11,424
潤成投控	479,652	508,838
全球一動	(17,228) (19,590)
Concord	318,433	274,900
Sinopac	95,613	82,154
	<u>\$ 981,623</u>	<u>\$ 932,461</u>

4.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興業	\$ 1,590,166	\$ 367,374	\$ 352,127	(\$ 15,160)
潤泰全球	124,001,317	15,974,592	2,703,301	1,555,750
景鴻	3,558,965	172	198	89
日友環保	3,492,116	2,033,707	24,797	65,636
潤成投控	2,581,964,967	2,541,121,892	140,207,215	2,114,467
全球一動	1,892,115	1,145,292	41,725 (180,726)
Concord	88,985,241	418	1,250,720	1,250,719
Sinopac	15,713,336	52,909	193,986	193,986
	<u>\$ 2,821,198,223</u>	<u>\$ 2,560,696,356</u>	<u>\$ 144,774,069</u>	<u>\$ 4,984,761</u>
<u>102年12月31日</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興業	\$ 1,550,863	\$ 303,484	\$ 1,335,530	(\$ 20,227)
潤泰全球	117,128,269	14,456,985	76,565,472	78,952,538
景鴻	3,732,536	248	141,119	140,679
日友環保	2,672,027	1,304,117	1,082,325	265,879
潤成投控	2,471,253,647	2,438,387,183	482,277,646	14,626,425
全球一動	1,971,369	1,190,681	194,932 (789,442)
Concord	86,007,878	610	71,023,370	71,026,911
Sinopac	15,181,936	51,763	11,189,928	11,180,521
	<u>\$ 2,699,498,525</u>	<u>\$ 2,455,695,071</u>	<u>\$ 643,810,322</u>	<u>\$ 175,383,284</u>

102年3月31日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興業	\$ 1,819,556	\$ 333,793	\$ 369,902	(\$ 7,966)
潤泰全球	47,535,261	15,801,922	2,590,167	1,392,874
景鴻	3,230,432	171	4	105
日友環保	2,858,531	1,668,673	202,976	37,732
潤成投控	2,304,840,697	2,254,872,572	143,121,909	2,035,236
全球一動	2,298,071	935,473	52,292	(204,490)
Concord	18,454,725	19	1,079,919	1,129,254
Sinopac	4,724,646	218	175,147	175,147
	<u>\$ 2,385,761,919</u>	<u>\$ 2,273,612,841</u>	<u>\$ 147,592,316</u>	<u>\$ 4,557,892</u>

5.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除興業、潤泰全球、潤成投控、Concord 及 Sinopac 係依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外（其中潤泰全球、Concord 及 Sinopac 係經其他會計師核閱），餘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潤泰全球、景鴻、全球一動、Concord 及 Sinopac 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Concord 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4 日與 Auchan Group 簽訂之新股東協議，修訂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2 日訂立之股東協議。前揭股東協議更動後，Concord 對轉投資之企業個體(A-RT Retail Holdings Ltd. 及 Sun Art Retail Group Ltd.)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起始喪失聯合控制能力；依我國現行適用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規定重新以公允價值衡量損益。因此，Concord 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對經營個體之投資，並以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之差額，計入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依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認列之投資利益約為 257 億元，相關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請詳附註三(二)4。

7. 潤泰全球於民國 102 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購金額計 \$603,260。

8.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間陸續於公開市場處分及取得潤泰全球股權，並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參與潤泰全球增資案，致本集團持股比例降低至 10.99%。

9.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間陸續以現金 \$716,567 自公開市場購入潤泰全球股份共 10,273,000 股，致持股比例由 10.99% 上升至 11.96%。

10. 潤成投控於民國 102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購金額計 \$2,500,000。

11. 興業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 102 年 5 月減資彌補虧損，並同時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減資比率為 28.49%，退還現金金額共計 \$102,201。

12.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處分日友環保部分股權予非關係人，交易金額計 \$28,132，認列處分利益 \$17,862，致持股比例由 30.35% 降低至 29.68%。

13. 全球一動於民國 102 年間陸續行使員工認股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9.58% 降低至 9.56%。該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認購金額計 \$8,609，因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故持股比例由 9.56% 降低至 9.53%。惟該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潤泰全球之

子公司，本公司經評估後，對全球一動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該投資。

14. 本集團因持有潤泰全球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比為最高者，評估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該投資。
15. 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規劃及多角化經營所需，於民國 99 年透過潤成投控轉投資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山人壽」)。潤成投控分別於民國 99 至 100 年間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合計認購\$11,248,750。上述潤成投控轉投資南山人壽乙案，本公司應主管機關之要求，將所持有之部分潤成投控股票交付信託，信託主要條款如下：
 - A. 信託目的：潤成投控取得南山人壽之經營權後，為貫徹長期經營之意願與承諾信守穩定經營之願景，將所持有之部份潤成投控股票共 612,500 仟股分別於民國 100 年 9 月 5 日及 9 月 9 日移轉予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並辦理信託登記。
 - B. 信託期間：信託期間自民國 100 年 9 月 5 日及 9 月 9 日信託契約書簽署之日起算十年。
 - C. 信託財產之管理、運用方法及限制：
 - (a)本契約信託財產之管理運用方法為特定單獨管理運用，受託人對信託財產不具有運用決定權，除本契約另有約定外，應依委託人指示之營運範圍或方法，妥善管理信託財產。
 - (b)本契約之變更應經委託人及受託人共同協議後報經金管會書面同意後辦理。
 - (c)本契約自雙方簽署時生效，除法令另有規定及雙方另行約定外，本契約因下列事由之發生且經主管機關以書面同意而終止：
 - (i)任一方如有違約情事發生時，應於他方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內為更正，逾此期間未為更正者，他方得終止本契約，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 (ii)信託事務於繼續管理上有實際之困難時，得經雙方以書面同意終止。
 - (iii)受託人發生解散、重整、破產、撤銷設立登記或經票據交換所通知拒絕往來時，應通知對方；任一方得以書面通知對方終止本契約。
 - (iv)委託人之債權人以有害於其權利而聲請法院撤銷本契約之信託並確定時。
 - (d)本契約經終止時，委託人應清償受託人信託管理費及各項必要費用及稅捐，受託人得逕自信託財產中扣收。
16. 本集團投資潤泰全球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8,197,917、\$7,912,458、及\$6,564,748。
17.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384,661	\$ 1,309,936	\$ 1,816,391	\$ 70,915	\$ 46,725	\$ 95,648	\$ 309,336	\$ 11,260	\$ 5,044,8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6,234)	(877,449)	(66,400)	(33,387)	(70,582)	(229,558)	-	(1,533,610)
	\$ 1,384,661	\$ 1,053,702	\$ 938,942	\$ 4,515	\$ 13,338	\$ 25,066	\$ 79,778	\$ 11,260	\$ 3,511,262
103年									
1月1日	\$ 1,384,661	\$ 1,053,702	\$ 938,942	\$ 4,515	\$ 13,338	\$ 25,066	\$ 79,778	\$ 11,260	\$ 3,511,262
增添	-	-	432	-	-	5,169	1,543	29,660	36,804
移轉	-	1,099	54,979	-	-	-	-	(19,036)	37,042
資產處分成本	-	-	(1,915)	-	-	(892)	(307)	-	(3,114)
處分之累計折舊	-	-	1,915	-	-	870	302	-	3,087
處分子公司之淨額	-	-	(10,421)	-	-	-	(71)	-	(10,492)
折舊費用	-	(11,656)	(33,396)	(634)	(1,088)	(2,448)	(7,617)	-	(56,839)
減損損失迴轉	-	-	478	-	-	-	-	-	478
淨兌換差額	-	(391)	(31)	-	(2)	(18)	13	-	(429)
103年3月31日	\$ 1,384,661	\$ 1,042,754	\$ 950,983	\$ 3,881	\$ 12,248	\$ 27,747	\$ 73,641	\$ 21,884	\$ 3,517,799
103年3月31日									
成本	\$ 1,384,661	\$ 1,310,658	\$ 1,843,379	\$ 70,915	\$ 46,708	\$ 99,909	\$ 310,125	\$ 21,884	\$ 5,088,2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7,904)	(892,396)	(67,034)	(34,460)	(72,162)	(236,484)	-	(1,570,440)
	\$ 1,384,661	\$ 1,042,754	\$ 950,983	\$ 3,881	\$ 12,248	\$ 27,747	\$ 73,641	\$ 21,884	\$ 3,517,799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84,661	\$ 1,042,755	\$ 1,822,260	\$ 48,426	\$ 47,776	\$ 73,173	\$ 124,159	\$ 84,381	\$ 4,627,59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13,690)	(940,514)	(41,121)	(32,817)	(56,841)	(62,447)	-	(1,347,430)
	<u>\$ 1,384,661</u>	<u>\$ 829,065</u>	<u>\$ 881,746</u>	<u>\$ 7,305</u>	<u>\$ 14,959</u>	<u>\$ 16,332</u>	<u>\$ 61,712</u>	<u>\$ 84,381</u>	<u>\$ 3,280,161</u>
102年									
1月1日	\$ 1,384,661	\$ 829,065	\$ 881,746	\$ 7,305	\$ 14,959	\$ 16,332	\$ 61,712	\$ 84,381	\$ 3,280,161
增添	-	-	941	-	-	1,103	580	95,716	98,340
移轉	-	-	(472)	-	(30)	(351)	-	(4,722)	(5,575)
資產處分成本	-	-	466	-	-	242	-	-	708
處分日之累計折舊	-	-	21,812	-	-	-	-	(29,806)	(7,994)
折舊費用	-	(10,154)	(39,592)	(693)	(1,119)	(1,711)	(3,292)	-	(56,561)
減損損失迴轉	-	-	478	-	-	-	-	-	478
淨兌換差額	-	4,822	1,084	-	59	31	9	-	6,005
102年3月31日	<u>\$ 1,384,661</u>	<u>\$ 823,733</u>	<u>\$ 866,463</u>	<u>\$ 6,612</u>	<u>\$ 13,869</u>	<u>\$ 15,646</u>	<u>\$ 59,009</u>	<u>\$ 145,569</u>	<u>\$ 3,315,562</u>

102年3月31日

成本	\$ 1,384,661	\$ 1,048,075	\$ 1,846,020	\$ 48,426	\$ 47,685	\$ 74,090	\$ 124,822	\$ 145,569	\$ 4,719,3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4,342)	(979,557)	(41,814)	(33,816)	(58,444)	(65,813)	-	(1,403,786)
	<u>\$ 1,384,661</u>	<u>\$ 823,733</u>	<u>\$ 866,463</u>	<u>\$ 6,612</u>	<u>\$ 13,869</u>	<u>\$ 15,646</u>	<u>\$ 59,009</u>	<u>\$ 145,569</u>	<u>\$ 3,315,562</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資本化金額	\$ -	\$ 188
資本化利率區間	-	1.79%

2. 上開土地中，含曾孫公司購買農地而支付之款項，因仍屬農業用地，尚未完成地目變更，目前所有權仍登記於第三人名義，並已對該農地簽訂信託契約。

3.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建造中之			合計
	土地	建築物	投資性不動產	
103年1月1日				
成本	\$ 791,431	\$ 1,111,839	\$ 4,453,603	\$ 6,356,8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098)	-	(268,098)
	<u>\$ 791,431</u>	<u>\$ 843,741</u>	<u>\$ 4,453,603</u>	<u>\$ 6,088,775</u>
<u>103年</u>				
1月1日	\$ 791,431	\$ 843,741	\$ 4,453,603	\$ 6,088,775
增添	-	-	939,166	939,166
折舊費用	-	(6,701)	-	(6,701)
103年3月31日	<u>\$ 791,431</u>	<u>\$ 837,040</u>	<u>\$ 5,392,769</u>	<u>\$ 7,021,240</u>
103年3月31日				
成本	\$ 791,431	\$ 1,111,839	\$ 5,392,769	\$ 7,296,0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74,799)	-	(274,799)
	<u>\$ 791,431</u>	<u>\$ 837,040</u>	<u>\$ 5,392,769</u>	<u>\$ 7,021,240</u>
	建造中之			
	土地	建築物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795,710	\$ 1,014,276	\$ 904,124	\$ 2,714,1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6,702)	-	(246,702)
	<u>\$ 795,710</u>	<u>\$ 767,574</u>	<u>\$ 904,124</u>	<u>\$ 2,467,408</u>
<u>102年</u>				
1月1日	\$ 795,710	\$ 767,574	\$ 904,124	\$ 2,467,408
增添	-	-	324,692	324,692
折舊費用	-	(7,003)	-	(7,003)
102年3月31日	<u>\$ 795,710</u>	<u>\$ 760,571</u>	<u>\$ 1,228,816</u>	<u>\$ 2,785,097</u>
102年3月31日				
成本	\$ 795,710	\$ 1,014,276	\$ 1,228,816	\$ 3,038,80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53,705)	-	(253,705)
	<u>\$ 795,710</u>	<u>\$ 760,571</u>	<u>\$ 1,228,816</u>	<u>\$ 2,785,09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37,347	\$ 24,59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0,431	\$ 10,370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294	\$ 12,236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693,005、\$6,173,530、及 \$2,989,228，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值評估而得。

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	\$ 2,010,069	\$ 300,299	\$ 303,142
其他金融資產	86,581	216,220	96,331
其他	150,367	76,796	105,555
	\$ 2,247,017	\$ 593,315	\$ 505,028

長期預付租金說明如下：

- 力勝開發於民國 103 年 1 月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簽訂位於台北市松山區寶清段六小段 265 地號等兩筆土地地上權合約，合約期間為 70 年，權利金金額總計 \$1,711,112，每月須支付土地租金計 \$350，合約金額業已於租約簽訂時全額支付。
- 潤泰精密分別於民國 97 年 11 月及 98 年 9 月與中國江蘇省吳江市國土資源局及吳江市銘澄新型建材製品有限公司簽訂位於蘇州同里鎮土地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合約期間分別為 50 年及 47 年，合約金額業於租約簽訂時全額支付。
- 潤泰旭展及潤泰百益分別於民國 95 年 12 月及 96 年 5 月與交通部台灣鐵路管理局(台鐵)簽訂台鐵南港車站大樓興建營運契約及松山車站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大樓民間參與興建營運契約，其契約之主要內容分別概述如下：

(1) 台鐵南港車站大樓興建營運契約：

A. 開發營運期間：

自雙方簽訂設定地上權契約日起算，共計約 52 年。潤泰旭展於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完成地上權契約之簽訂，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19 日台鐵已將本案基地及建物交付予潤泰旭展並點交完畢。另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25 日完成地上權之設定登記，並於該日提供保證票據計 \$250,000 做為擔保。

B. 開發權利金：

潤泰旭展應自契約簽訂當年度起分五期平均繳納開發權利金共計 8,000 萬元。上述開發權利金業已支付完畢。

C. 營運權利金：

潤泰旭展自辦理台鐵南港車站大樓興建營運案設施及設備交付之日起，迄至營運期限屆滿日止計約 52 年，潤泰旭展每年依約須繳付一定金額之權利金，總計 682,548 萬元。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已支付 \$61,779。

D. 履約保證金：

簽訂台鐵南港車站大樓興建營運契約前，繳付履約保證金 2,000 萬元，另於委託營運範圍(OT 部分)辦理第一次交付完成前，尚需再繳付履約保證金 18,000 萬元；前述保證金係以財政部登記有案之本國銀行出具之保證金保證書繳交之。如潤泰旭展有違約情事，致台鐵終止本契約時，台鐵得不經任何爭訟或仲裁程序而逕予沒收履約保證金，潤泰旭展不得異議。

E. 土地租金：

興建期間按土地公告地價總值之 1% 計算；營運期間按公告地價總值 3% 計算。

(2) 松山車站綜合大樓暨立體停車場大樓民間參與興建營運契約：

A. 開發營運期間：

自雙方簽訂設定地上權契約日之翌日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之期間，共計 55 年，潤泰百益已於民國 101 年 8 月 30 日與台鐵完成地上權契約之簽訂。民國 101 年 9 月由台鐵將本案基地及建物交付予潤泰百益，並點交完畢。潤泰百益已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22 日完成地上權之設定登記。

B. 開發權利金：

潤泰百益應自契約簽訂當年度起分四期平均繳納開發權利金共計 12,000 萬元。上述開發權利金業已全數支付完畢。

C. 營運權利金：

潤泰百益應依營運權利金報價單所載之營運權利金支付金額及方式，每年支付營運權利金，俟實際營運後各年之營運權利金支付金額，為各年度實際營業淨收入乘以「營運權利金佔營業淨收入比例」，若該金額未達「承諾營運權利金至少支付金額」時，應以「承諾營運權利金至少支付金額」為支付基準。

D. 履約保證金：

簽訂本契約前，繳付履約保證金 2,000 萬元，另於台鐵指定本案用地及建物之交付日前，尚需再繳付履約保證金 8,000 萬元；前述保證金係以財政部登記有案之本國銀行出具之保證金保證書繳交之。如潤泰百益有違約之情事，致台鐵終止本契約時，台鐵得逕予沒收潤泰百益所提供之履約保證金。

E. 土地租金：

興建期間按土地公告地價總值之 1% 計算；營運期間按公告地價總值 3% 計算。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因長期預付租金所產生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14,800 及 \$13,145。

4. 上述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8,158	\$ 75,109	\$ 63,25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04,423	489,055	436,659
超過5年	10,063,539	10,100,733	10,209,461
	<u>\$ 10,646,120</u>	<u>\$ 10,664,897</u>	<u>\$ 10,709,370</u>

5. 上述長期預付租金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 短期借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 2,550,000	\$ 1,319,000	\$ 1,100,000
信用借款	5,807,000	6,508,000	5,095,000
	<u>\$ 8,357,000</u>	<u>\$ 7,827,000</u>	<u>\$ 6,195,000</u>
利率區間	1.17%~2.51%	1.17%~2.14%	1.20%~2.10%

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外，尚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保證票據	<u>\$ 9,296,410</u>	<u>\$ 7,914,430</u>	<u>\$ 7,300,000</u>

(十五) 應付短期票券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110,000	\$ 3,429,992	\$ 3,775,000
減：未攤銷折價	(2,168)	(1,518)	(2,089)
	<u>\$ 4,107,832</u>	<u>\$ 3,428,474</u>	<u>\$ 3,772,911</u>
利率區間	0.64%~1.16%	0.66%~1.03%	0.70%~1.33%

本集團為應付短期票券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外，尚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保證票據	<u>\$ 4,690,000</u>	<u>\$ 3,520,000</u>	<u>\$ 4,420,000</u>

(十六) 應付公司債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83,600	\$ 87,700	\$ 908,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4,111)	(4,900)	(68,766)
	79,489	82,800	839,73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79,489)	(82,800)	(839,734)
	<u>\$ -</u>	<u>\$ -</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期間：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發行民國 99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00,00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至 105 年 1 月 1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2) 轉換期間：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每股新台幣 57.1 元，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轉換價格因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股利而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44.8 元，又因民國 102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而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44.7 元。

(4) 債券贖回及賣回辦法：

A. 到期贖回：本債券發行期滿後，本公司將一次償還本金。

B. 提前贖回：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 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C. 賣回辦法：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時，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買回。

(5)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6) 民國 103 年 1 至 3 月已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計 \$4,384，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累積已行使轉換權利之金額計 \$3,042,337，累積已行使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2,916,400。按轉換當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計算，累計已轉換普通股 62,749,998 股；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計 \$2,414,837。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另所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83%。

(十七) 長期借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 14,921,569	\$ 13,037,000	\$ 12,633,310
銀行信用借款	2,775,000	2,875,000	1,417,977
	17,696,569	15,912,000	14,051,287
減：折價	(45,874)	(41,681)	(18,625)
	17,650,695	15,870,319	14,032,6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769,738)	(299,285)	(388,246)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282,608)	(1,282,608)	(1,192,500)
	\$ 15,598,349	\$ 14,288,426	\$ 12,451,916
利率區間	1.21%~2.50%	1.21%~2.50%	1.15%~2.50%

1.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4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營建融資，授信期間自民國 101 年 9 月至 106 年 9 月，授信總額度計\$2,605,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甲項授信額度計\$600,000、乙項授信額度之履約保證函計\$104,574。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 本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 60 日內及 120 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告。
- (3) 本公司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在 2.5 倍以上，及有形淨值在 \$7,600,000 以上，上述比率與標準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如未能符合上述任一財務比率或標準時，按本合約規定計付補償金予各聯合授信銀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與土地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營建融資，授信期間為申報開工日起算屆滿 6 年止，授信總額度計\$4,60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申報開工，已動用乙項授信額度之履約保證函計\$194,036。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 本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 60 日內及 120 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告。
- (3) 未經全體聯合授信銀行事前同意，本公司不得與他人合併或依公司法規定就公司為分割。但依其情形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且合併結果對其履行本合約義務之能力無不利影響者，不在此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金融負債所需資金及充實投資資金，授信期間自民國 101 年 11 月至 106 年 11 月，授信總額度計\$5,00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1,900,000。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 本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 60 日內及 120 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合併及非合併財務報告。
 - (3) 本公司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在 3 倍以上，及有形淨值在\$18,000,000 以上，上述比率與標準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如未能符合上述任一財務比率或標準時，按本合約規定計付補償金予各聯合授信銀行。
4.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供本公司營建融資，授信期間自民國 101 年 11 月至 108 年 11 月，授信總額度計\$5,325,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4,832,000。
5.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與台灣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金融負債所需資金及充實投資資金，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5 年之日止，授信總額度計\$3,25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2,150,000。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 本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 60 日內及 120 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個體及非個體財務報告。
 - (3) 本公司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在 3 倍以上，及有形淨值在\$18,000,000 以上，上述比率與標準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或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如未能符合上述任一財務比率或標準時，並不構成違約情事，但借款人應自該財務報告提出日後應付息日及新動用額度，至借款人改善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後止，利率加碼幅度應再增加 0.10%。
6.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償還金融負債所需資金及充實投資資金，授信期間為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3 年之日止，授信總額度計\$1,00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1,000,000。本公司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公司應將依本合約所取得之授信款項悉數用於支付本合約規定之授信用途，並應設置會計帳冊及備查記錄與憑證。

- (2) 本公司應於每一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結束後 60 日內及 120 日內，分別提供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及查核之個體及非個體財務報告。
- (3) 本公司應維持利息保障倍數在 3 倍以上，及有形淨值在 \$18,000,000 以上，上述比率與標準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之第二季合併之財務報告為準，如未能符合上述財務比率或限制約定，自違反之日起，應就各次檢核日之各授信銀行之為受償餘額按 0.05% 計付補償費，至檢核財務承諾完全改善之日止，則不再計付補償費。
7. 潤泰旭展於民國 101 年 4 月與台灣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潤泰旭展支應台鐵南港車站大樓興建範圍所需投入之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與費用，授信期間自民國 102 年 3 月至 117 年 3 月，並於首次動用後屆滿 5 年起，每半年分期還款，授信總額度計 \$6,00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 \$1,734,266。潤泰旭展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除一般資金貸與及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外，未經全體授信銀行同意，不得為第三者背書保證。
- (2) 自本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6 年之年度起，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應維持於 100%。
- B.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 2.5 倍(含)以上。
- 上述各項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均係以業經額度管理銀行認可之債務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該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 (3) 擔保品：
- A. 依興建營運契約及其相關契約於本計畫取得之地上權，應於本授信案首次動用前設定擔保債權總金額計 \$600,000 之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登記予擔保品管理銀行，作為本授信案之擔保品，惟設定期間不得逾許可期間。
- B. 本計畫下所建(購)置之建物暨其附屬設施，依法可設定抵押權時，應於 3 個月內將完工之建物暨其附屬設施納入設定範圍，按本授信案授信總額度之 1.2 倍金額，追加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登記予擔保品管理銀行，惟設定期間不得逾許可期間。
8. 潤泰百益於民國 101 年 1 月與台灣土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供潤泰百益支應台鐵松山車站大樓興建範圍所需投入之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與費用，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12 年之日止，並於首次動用後屆滿 5 年起，每半年分期還款，共分 15 期償還，授信總額度計 \$3,600,000。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已動用授信額度計 \$835,000，潤泰百益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1)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未經授信銀行同意之事前書面同意，不得將本授信案下之擔保品設定抵押權予授信銀行以外之第三人。

(2)自本授信合約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5年之年度起，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

A. 流動比率：應維持於100%。

B.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於2倍(含)以上。

上述各項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均係以業經額度管理銀行認可之債務人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該年度非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3)擔保品：

A. 依興建營運契約及其相關契約於本計畫取得之地上權，應於本授信案首次動用前，按本授信案授信額度加二成設定之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登記予擔保品管理銀行，作為本授信案之擔保品，惟設定期間不得逾許可期間。

B. 本計畫下所建(購)置之建物暨其附屬設施，依法可設定抵押權時，應於3個月內將完工之建物暨其附屬設施納入設定範圍，按本授信案授信總額度之1.2倍金額，追加設定第一順位最高限額抵押權登記予擔保品管理銀行，惟設定期間不得逾許可期間。

9. 除上列所述者外，本集團其餘借款期間自民國98年4月至108年12月。

10.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除附註八所述外，尚開立保證票據金額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保證票據	<u>\$ 28,339,768</u>	<u>\$ 28,339,768</u>	<u>\$ 13,762,568</u>

11. 本集團尚未動用之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一年內到期	<u>\$ 210,000</u>	<u>\$ 180,000</u>	<u>\$ 90,000</u>
一年以上到期	<u>21,966,326</u>	<u>24,110,552</u>	<u>16,877,000</u>
	<u>\$ 22,176,326</u>	<u>\$ 24,290,552</u>	<u>\$ 16,967,000</u>

(十八)退休金

1.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民國103年及102年1至3月，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18及\$4,434。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1,027	\$ 1,031
推銷費用	692	693
管理費用	2,799	2,710
	<u>\$ 4,518</u>	<u>\$ 4,434</u>

(3)本集團於民國103年3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0,240。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集團之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之子公司，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20%~2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103年及102年1至3月，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086及\$14,398。

(十九)股本

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5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50,000,000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溢價發行43.8元，業於民國102年5月23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現金增資股款已於民國102年8月6日全數收足，並訂定該日為增資基準日。

2.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0，實收資本額為\$11,920,685(可含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627,500)，每股面額10元，全數發行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	1,191,977	999,62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1	24,004
3月31日	<u>1,192,068</u>	<u>1,023,630</u>

3.本公司之孫公司-潤弘精密為維護股東權益，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期末股數 (仟股)	帳面 金額	期末股數 (仟股)	帳面 金額	期末股數 (仟股)	帳面 金額
潤弘精密	4,759	\$28,536	4,759	\$28,536	4,759	\$28,536

(二十)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依經濟部民國 102 年 7 月 15 日經商字第 10202420460 號函規定，企業採用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下，母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力者，其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適用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有關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規定。
3.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六)之說明。
4. 資本公積變動如下：

	庫藏股票			採用權益法	取得或處分	合計
	發行溢價	交易	認股權	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 之變動數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103年1月1日	\$11,481,369	\$136,626	\$ 10,523	\$ 209,507	\$ 712,397	\$ 12,550,422
可轉換公司 債轉換	3,468	-	(492)	-	-	2,976
員工執行認 股權	-	-	-	634	-	634
收購子公司 額外權益	-	-	-	-	3,719	3,719
其他	-	-	-	10,402	-	10,402
103年3月31日	<u>\$11,484,837</u>	<u>\$136,626</u>	<u>\$ 10,031</u>	<u>\$ 220,543</u>	<u>\$ 716,116</u>	<u>\$12,568,153</u>
102年1月1日	\$ 4,767,321	\$136,626	\$244,965	\$ 111,769	\$ 881	\$ 5,261,562
可轉換公司 債轉換	936,481	-	(135,952)	-	-	800,529
員工執行認 股權	-	-	-	409	-	409
102年3月31日	<u>\$ 5,703,802</u>	<u>\$136,626</u>	<u>\$109,013</u>	<u>\$ 112,178</u>	<u>\$ 881</u>	<u>\$ 6,062,500</u>

(二十一)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並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配之，惟本公司進行分配盈餘時，應分配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五及員工紅利至少百分之一。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

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6,821 及 \$6,211。上開員工紅利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 1% 為基礎估列，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為 \$4,554，主要係估列數與實際配發數之差異，業已調整民國 102 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及 102 年 6 月 10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59,271		\$ 337,86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91,81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2,767,952		-	
現金股利	<u>4,533,329</u>	\$ 3.80	<u>2,982,194</u>	\$ 2.91
合計	<u>\$20,360,552</u>		<u>\$ 3,128,248</u>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每股新台幣 0.60 元。前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議案，截至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十二)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避險準備	總計
103年1月1日	(\$ 13,855,408)	\$ 26,471	(\$ 946)	(\$ 13,829,883)
評價-集團總額	177,564	-	-	177,564
評價-集團稅額	(28,267)	-	-	(28,267)
評價-關聯企業	1,471,508	-	-	1,471,508
處分轉列損益數	293	(24)	-	26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137,513	-	137,513
- 集團稅額	-	(24,949)	-	(24,949)
- 關聯企業	-	542,849	-	542,849
- 關聯企業稅額	-	(74,668)	-	(74,668)
現金流量避險:				
- 關聯企業	-	-	312	312
103年3月31日	(\$ 12,234,310)	\$ 607,192	(\$ 634)	(\$ 11,627,752)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02年1月1日	(\$ 122,268)	(\$ 213,569)	(\$ 335,837)	
評價-集團總額	573,280	-	573,280	
評價-集團稅額	(143,533)	-	(143,533)	
評價-關聯企業	(4,065,394)	-	(4,065,394)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64,863	64,863	
- 集團稅額	-	(9,334)	(9,334)	
- 關聯企業	-	163,025	163,025	
- 關聯企業稅額	-	(22,565)	(22,565)	
102年3月31日	(\$ 3,757,915)	(\$ 17,580)	(\$ 3,775,495)	

(二十三) 營業收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銷貨收入	\$ 1,662,090	\$ 1,589,737
營建收入	1,203,326	1,856,193
勞務收入	66,729	74,986
其他營業收入	33,346	18,989
	<u>\$ 2,965,491</u>	<u>\$ 3,539,905</u>

(二十四) 營業成本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銷貨成本	\$ 1,403,861	\$ 1,350,829
營建成本	922,140	1,520,346
勞務成本	63,414	59,892
其他營業成本	3,368	10,872
	<u>\$ 2,392,783</u>	<u>\$ 2,941,939</u>

(二十五) 其他收入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利息收入	\$ 15,260	\$ 4,923
其他收入	10,585	11,358
	<u>\$ 25,845</u>	<u>\$ 16,281</u>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 35)	\$ 1,5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6	6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14,190	(31)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1,076	-
其他	(10,624)	(7,969)
	<u>\$ 24,693</u>	<u>(\$ 6,413)</u>

(二十七) 財務成本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及短期票券	\$ 117,380	\$ 104,250
可轉換公司債	584	9,014
	117,964	113,26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8,132)	(17,620)
財務成本	<u>\$ 109,832</u>	<u>\$ 95,644</u>

(二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商品存貨之變動	\$ 1,403,861	\$ 1,389,981
本期進料及發包工程	576,721	1,155,884
員工福利費用	634,648	624,558
折舊費用	63,540	63,564
攤銷費用	4,963	4,508
其他費用	151,083	148,44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2,834,816</u>	<u>\$ 3,386,941</u>

(二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薪資費用	\$ 506,963	\$ 541,048
勞健保費用	35,196	33,532
退休金費用	19,604	18,832
其他用人費用	72,885	31,146
	<u>\$ 634,648</u>	<u>\$ 624,558</u>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6,161	\$ 40,791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432	5,140
所得稅費用	<u>\$ 40,593</u>	<u>\$ 45,93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28,267)	(\$ 143,53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24,949)	(9,334)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74,668)	(22,565)
	<u>(\$ 127,884)</u>	<u>(\$ 175,432)</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3.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係為兩稅合一實施後之餘額。

4.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50,647、\$50,647 及 \$6,763，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16%，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0.47%。

(三十三) 營業租賃

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量販店營業用地及中崙大樓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101至108年。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分別認列\$32,614及\$32,354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07,339	\$ 131,603	\$ 137,72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99,046	374,337	421,183
超過5年	84,660	84,660	153,358
	<u>\$ 591,045</u>	<u>\$ 590,600</u>	<u>\$ 712,263</u>

(三十四) 非現金交易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804	\$ 98,34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32,52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4,421)
本期支付現金	<u>\$ 36,804</u>	<u>\$ 106,44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	<u>\$ 4,384</u>	<u>\$ 1,176,52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關聯企業	\$ 454	\$ 2,118
其他關係人	102,720	1,778
	<u>\$ 103,174</u>	<u>\$ 3,896</u>

- (1)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代銷房屋契約，其代銷服務價格係由雙方議價而定，並依雙方簽訂之合約時程收款。
- (2) 子公司與關係人承包工程係依雙方議價，並依據工程進度按合約規定期限收取價款。
- (3) 本公司預售房地予關係人，其銷售合約總價款及已預收之房地款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款	預收房地款	合約總價款	預收房地款
主要管理階層	\$ 52,660	\$ 8,420	\$ 52,660	\$ 8,420
其他關係人	129,840	24,770	129,840	23,810
	<u>\$ 182,500</u>	<u>\$ 33,190</u>	<u>\$ 182,500</u>	<u>\$ 32,230</u>

	102年3月31日	
	合約總價款	預收房地款
主要管理階層	\$ 99,220	\$ 16,920

2. 進貨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其他關係人	\$ 36,589	\$ 34,659
關聯企業	-	229
	<u>\$ 36,589</u>	<u>\$ 34,888</u>

- (1) 本集團支付予關係人款項均開具 1~2 個月內到期之期票。
- (2) 本集團委由關係人承建之工程價格，係由雙方議價訂定。
- (3) 本公司與關係人所簽訂之委託採購合約，其進貨價格係按關係人採購之價格計算，並於廠商付款通知到達關係人後月結 1~2 個月內支付關係人發此項採購貨款。

3. 工程承攬及預收工程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合約總價 (未含稅)	預收工程款	合約總價 (未含稅)	預收工程款
其他關係人	\$ 467,507	\$ 203,793	\$ 369,644	\$ 116,519

	102年3月31日	
	合約總價 (未含稅)	預收工程款
其他關係人	\$ 369,644	\$ 55,447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415	\$ 4,836	\$ 58,220
關聯企業	274	615	250
	<u>\$ 8,689</u>	<u>\$ 5,451</u>	<u>\$ 58,470</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 24,794	\$ 20,221	\$ 29,096
關聯企業	15	12	791
	<u>\$ 24,809</u>	<u>\$ 20,233</u>	<u>\$ 29,887</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 9,510	\$ 14,219	\$ 6,865
關聯企業	2,129	1,593	139
	<u>\$ 11,639</u>	<u>\$ 15,812</u>	<u>\$ 7,004</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383	\$ 14,147	\$ 15,861
關聯企業	175	22	469
	<u>\$ 8,558</u>	<u>\$ 14,169</u>	<u>\$ 16,330</u>

6. 財產交易-處分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103年1至3月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3,938,000	崇電雷射(股) 公司股票	\$ 18,509	\$ 3,214

7. 物流事業部授權經營合約

- (1) 本公司於民國 86 年 4 月與其他關係企業簽訂授權經營合約與委託管理及採購合約，取得經營大潤發滿雅店量販商場之權利，並由關係企業提供授權商場供本公司使用及提供採購與經營量販店管理之相關服務，另於民國 100 年 12 月簽訂補充協議書，其合約內容概述如下：
- A. 合約期間：該補充協議書係延長委託經營服務至大潤發滿雅店土地租賃訴訟案結束為止。該案業於民國 101 年 7 月經最高法院判決敗訴，惟本公司正積極協商處理，其後續影響尚在評估中。
 - B. 本公司同意每月支付 \$4,158 以作為本公司使用地上物之權利金。
 - C. 採購及管理服務報酬金：除每月依銷售點營業總額 1% 支付報酬金外，另尚依下開計算方式就銷售據點之稅前淨利(不包括財務收支金額及本條所述應支付之報酬金)計算應支付之盈餘報酬金：如銷售據點經營結果產生利潤，應將利潤之 50% 支付予關係企業作為盈餘報酬金，惟若銷售據點經營結果產生虧損，關係企業無須再負損失彌補責任。
 - D. 限制條款：本公司若欲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處分量販店之資產或營業時，應以書面提議優先銷售、出租或移轉予關係企業。若關係企業未於收到提議文件 30 日內通知本公司其願意承受，則本公司可以不低於提議文件所訂之條件將商店資產或營業出租、出售或為其他之處分子第三人。
- (2)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8 月與關係企業簽訂中崙店量販商場之授權經營合約與委託管理及採購合約，由關係企業提供本公司關於量販店之設立、經營及維持之相關服務，其合約內容概述如下：
- A. 合約期間：原合約為民國 93 年 8 月至民國 98 年 12 月，雙方已經合意展延 5 年。
 - B. 採購及管理服務報酬金：依下開計算方式就銷售據點之商店街盈餘(不包括財務收支金額及本條所述應支付之報酬金)計算應支付之盈餘報酬金：
 - a. 如銷售據點經營結果產生利潤，應分別將賣場及美食街盈餘之 50% 支付予關聯企業作為盈餘報酬金，惟若銷售據點經營結果產生虧損，關聯企業無須負擔任何損失。
 - b. 另每年支付固定服務費 \$500。
 - C. 限制條款：
合約期間，本公司若欲出售、出租或以其他方式處分量販店之資產或營業時，應以書面提議依約定價格優先銷售、出租或移轉予關係企業。若關係企業未於收到提議文件 60 日內通知本公司其願意承受，則本公司可以將商店資產或營業出租、出售或為其他之處分子第三人。
-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之權利金費用(含盈餘報酬金)分別為 \$31,188 及 \$22,164，截至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應付權利金(含盈餘報酬金)(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分別為 \$27,636 及 \$889。

8. 租金支出

本公司之孫公司潤弘精密以營業租賃向關聯企業承租楊梅廠土地，租賃期間介於 101 至 106 年。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分別認列 \$6,918 及 \$6,664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28,842	\$ 29,140	\$ 21,84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6,998	73,996	101,986
	<u>\$ 95,840</u>	<u>\$ 103,136</u>	<u>\$ 123,831</u>

9.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主要管理階層	\$ 52,291,853	\$ 51,416,345	\$ 39,386,827

10. 本集團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關聯企業	\$ -	\$ -	\$ 7,796,000
其他關係人	123,900	123,900	123,900
	<u>\$ 123,900</u>	<u>\$ 123,900</u>	<u>\$ 7,919,900</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年1至3月</u>	<u>102年1至3月</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1,934	\$ 52,293
退職後福利	1,339	1,298
總計	<u>\$ 53,273</u>	<u>\$ 53,59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存貨	\$ 19,155,128	\$ 17,998,929	\$ 16,759,312	長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223,184	295,458	403,180	合建保證金及預收房地價 金信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464,872	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81,214	381,214	381,214	"
採權益法之投資	27,728,580	26,567,651	12,713,179	長、短期借款、發行商業 本票及被投資公司之投資 及借款擔保(註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9,030	49,090	63,214	法院提存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14,799	2,227,419	2,290,971	長、短期借款 長、短期借款、發行商 業本票及預收租金之擔 保(註2)
投資性不動產	637,901	638,890	663,378	
	<u>\$ 50,389,836</u>	<u>\$ 48,158,651</u>	<u>\$ 33,739,320</u>	

註1：本公司對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提出之股票投資信託請詳附註六(十)所述。

註2：除該資產外，地上權之抵押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所述。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103年3月31日止，除附註六(十)、(十三)、(十六)、(十七)、(三十三)及七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子公司已簽訂而未完之重大發包工程合約總價計\$22,515,187，已依約支付價款為\$15,300,908。
2. 本公司與地主簽訂合建契約包括內湖文德等18案所提供之合建保證金為\$197,715。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7 年 9 月及 12 月與台北市政府簽訂捷運系統內湖線內湖站交十一聯合開發興建地上 15 層地下 3 層共 274 戶之商場、住宅複合大樓及新莊線三重站捷六商辦大樓基地聯合開發案，履約保證金 \$298,610 係以財政部登記有案之本國銀行出具之保證金保證書繳交之。
4. 本公司之萬花園建案與受託金融機構簽訂信託契約書，將本案營建資金及預售房屋之價金存入指定之信託專戶，交由受託金融機構依信託契約管理運用。
5.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為進貨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 \$23,6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2 年度相同。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總借款	\$ 30,115,527	\$ 27,125,793	\$ 24,000,57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962,102)	(3,816,666)	(2,284,006)
債務淨額	27,153,425	23,309,127	21,716,567
總權益	<u>52,591,745</u>	<u>49,464,692</u>	<u>23,774,776</u>
總資本	<u>\$ 79,745,170</u>	<u>\$ 72,773,819</u>	<u>\$ 45,491,343</u>
負債資本比率	34.05%	32.03%	47.74%

102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4,821	29.83	\$ 6,706,422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之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45,084 及 \$36,742。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及其他可採用之融資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125% 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或減少 \$35,079 及 \$28,025。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至 3 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三)之說明。本集團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七)，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由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2,962,102、\$3,816,666 及 \$2,284,006。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3月31日	1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510,76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107,832	-	-
應付票據	731,789	599	-
應付帳款	2,459,486	508,794	-
其他應付款	818,351	22,691	-
應付公司債	79,48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83,901	17,266,232	908,217
財務保證合約	-	123,900	-
其他金融負債	-	1,002,720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7,956,537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428,474	-	-
應付票據	1,300,563	-	-
應付帳款	2,584,654	431,297	-
其他應付款	976,122	14,050	-
應付公司債	82,8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4,239	16,322,463	410,918
財務保證合約	-	123,900	-
其他金融負債	-	986,137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3月31日	1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6,297,21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772,911	-	-
應付票據	737,923	222	-
應付帳款	2,049,051	399,746	-
其他應付款	307,480	26,112	-
應付公司債	839,734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4,652	14,640,458	-
財務保證合約	-	161,271	7,758,629
其他金融負債	-	906,051	-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42	\$ 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435,322	-	27,658	4,462,980
合計	\$4,435,322	\$ -	\$ 27,700	\$4,463,022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79	\$ 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87,910	-	27,658	4,215,568
合計	\$4,187,910	\$ -	\$ 27,737	\$4,215,647
10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1,181	\$ 1,1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01,178	-	27,658	3,628,836
合計	\$3,601,178	\$ -	\$ 28,839	\$3,630,017

-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u>權益證券</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 27,658	\$ 79	\$ 27,73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	(35)	(35)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	(2)	(2)
103年3月31日	<u>\$ 27,658</u>	<u>\$ 42</u>	<u>\$ 27,700</u>
	<u>權益證券</u>	<u>衍生金融工具</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 25,798	\$ 2,041	\$ 27,839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	1,860	1,526	3,38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	(2,386)	(2,386)
102年3月31日	<u>\$ 27,658</u>	<u>\$ 1,181</u>	<u>\$ 28,839</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 103 年 1 至 3 月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股數											
1	潤弘精密 工程事業 (股)公司	潤泰營造 (股)公司	5	\$ 675,000	\$ 123,900	\$ 123,900	\$ 123,900	-	2.63	\$ 1,350,000				註3
1	潤弘精密 工程事業 (股)公司	潤泰精密 材料(股) 公司	2	675,000	105,251	105,251	105,251	-	2.24	1,350,000	Y			註3
1	潤弘精密 工程事業 (股)公司	潤陽營造 (股)公司	2	675,000	4,951	4,951	4,951	-	0.11	1,350,000	Y			註3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個體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子公司對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10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50% 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 :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份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註 3)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香港滬光基金受基金受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28,000	\$ 5,836	
	永豐金融控(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84,802	357,237	
	華泰電子(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747,258	27,658	
	中裕新藥(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94,408	1,208,063	
	泉盛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8,656	74,986	
	台灣浩鼎生技(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1,648	259,798	
	大潤發流通事業(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828,936	378,659	提供15,209仟股，計342,000仟元，作為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質押。
	Gloria Solar International Holding Inc.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9,000	-	
	華開租賃(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75,000	21,518	
	茂豐租賃(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8,437	-	
力勝開發(股)公司	亞太工商聯(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90	900	
	長榮鋼鐵(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4,613	12,387	
	智龍基金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1,928	
	95大眾2債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20,000	
	台中商銀98-1期債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23,000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8,700	265,060	
	潤泰全球(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86,339	2,445,085	
	寶德能源科技(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0	100,000	
	大買家(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23,997	39,462	提供3,800仟股，計39,214仟元，作為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質押。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股票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24	4,596
潤泰至內裝修設計工程(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95,075	79,721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基金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除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註 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數、擔保或質押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2)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3)	關係(註3)	期		初		買		入		出		賣		及		期	本
					股	數	額	數	金	股	數	金	股	數	金	股	數	金		
潤泰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公開市場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99,201,473	\$ 5,384,938	10,273,000	\$ 716,567	-	-	-	-	-	-	-	-	-	-	109,534,473	\$ 6,465,971

註 1：係投資損益及依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認列之股東權益調整數。

註 2：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3：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 4：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股)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 情形	交易對象 (股)公司	關係人 非關係人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 項
							交易 所	有 關	與發行人之 關係			
潤泰創新國 際(股)公司	台北市大安 區通化段四 小段2地號 地上	102.06.19	\$ 552,000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業已支付 \$520,878。	黑松(股) 公司	非關係人	-	-	-	戴德梁行不動產估 價師事務所估 價報告書	發	-
潤泰創新國 際(股)公司	台北市北投 區大業段二 小段土地	102.12.19	793,986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尚未支付。	祭祀公業 陳綿隆號	非關係人	-	-	-	遠見不動產估價 師事務所估價 報告書	發	-
潤泰百益 (股)公司	未完工程-松 山車站綜合 大樓暨立體 停車場大樓	101.06.29	4,183,468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業已支付 \$1,607,509。	潤弘精密工 程事業(股) 公司	孫 公司	-	-	-	依雙方議 價	營運使 用	-
潤泰百益 (股)公司	未完工程-松 山車站綜合 大樓OT商場 裝修工程	101.09.06	308,912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業已支付 \$102,040。	潤德室內裝 修設計工程 (股)公司	子 公司	-	-	-	依雙方議 價	營運使 用	-
潤泰旭展 (股)公司	未完工程-台 鐵南港車站 大樓	100.07.01	5,630,004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業已支付 \$3,015,875。	潤弘精密工 程事業(股) 公司	孫 公司	-	-	-	依雙方議 價	營運使 用	-
潤泰旭展 (股)公司	未完工程-南 港車站OT及 BOT裝修及景 觀工程	102.04.02	712,250	截至民國103 年3月31日止 ，業已支付 \$6,316。	潤德室內裝 修設計工程 (股)公司	子 公司	-	-	-	依雙方議 價	營運使 用	-
力勝開發 (股)公司	台北市松山 區寶清段六 小段265地號 等2筆土 地	102.11.20	1,711,112	已全數支付	財政部國有 財產署北區 分署	非關係人	-	-	-	參考鄰近之土地 交易行情	發	-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繼續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繼續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契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進(銷)貨之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	授信期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孫公司	\$ 425,698	36.94%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支付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支付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支付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支付價款。	(\$ 424,368)	24.87%	-
潤泰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	411,736	13.43%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424,368	13.83%	-
潤泰旭展(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孫公司	254,518	100.00%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521,108	99.44%	-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旭展(股)公司	子公司	411,634	14.40%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521,108	16.98%	-
潤泰百益(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孫公司	419,554	100.00%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283,052	84.55%	-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百益(股)公司	子公司	363,483	11.85%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依工程合約規定定期限收取價款。	283,052	9.22%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帳款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轉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備抵	帳額
						金額	率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	\$ 424,368	-	-	-	\$ 216,435	-	-	-	-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旭展(股)公司	子公司	521,108	-	-	-	-	-	-	-	-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百益(股)公司	子公司	283,052	-	-	-	184,505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十六)。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達1,000萬元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2	2	營建收入	\$ 411,736	註四	13.88%
					潤泰旭展(股)公司	2	2	應收款項	424,368	"	0.47%
					潤泰百益(股)公司	3	3	營建收入	411,634	"	13.88%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3	3	應收款項	521,108	"	0.57%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3	3	營建收入	363,483	"	12.26%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3	3	應收款項	283,052	"	0.31%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	1	1	背書保證	105,251	註六	-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2	2	銷貨收入	11,619	註五	0.3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

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價格係依雙方議價訂定，並依據工程進度按合約規定期限收取價款。
註五：係依一般銷售方式處理。
註六：係背書保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單 位 : 股)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金額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備 註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比 率	金 額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建設國際(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 635,403	\$ 635,403	25,000,000	100.00	\$ 7,492,028	\$ 94,817	\$ 94,81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	台灣	建築物管理維護	9,998	9,998	1,000,000	100.00	4,569	(324)	(324)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生活事業(股)公司	台灣	大樓管理維護及設備租賃	9,000	9,000	900,000	60.00	(6,141)	(3,024)	(1,815)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保全(股)公司	台灣	建築物保全維護服務	40,000	40,000	4,000,000	100.00	55,755	(822)	(82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力勝開發(股)公司	台灣	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及百貨買賣之經營	1,097,665	1,097,665	109,172,500	100.00	1,299,031	(8,277)	(8,27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	台灣	電纜、電梯及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	820,120	820,120	99,589,205	69.35	1,847,888	50,633	61,567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旭展(股)公司	台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出租之事業	1,800,000	1,800,000	180,000,000	90.00	1,665,050	(16,977)	(15,280)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百益(股)公司	台灣	經營飯店、辦公室及賣場等商用不動產出租事業	1,100,000	1,100,000	110,000,000	100.00	1,114,177	7,488	7,488	本公司之子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台灣	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承攬	12,940	12,940	1,012,500	0.75	29,356	203,373	626	本公司之孫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原潤泰水泥(股)公司)	台灣	水泥事業	45,327	30,337	16,052,381	17.56	150,589	60,109	22,109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	上		數(單位:股)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景鴻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 600,000	\$ 600,000	60,000,000	30.00	\$1,067,034	89	\$	2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事業	13,750,000	13,750,000	1,646,675,000	25.00	7,350,065	1,918,608	479,65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Concord Greater China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409,489	409,489	10,588,334	25.46	22,656,392	1,250,719	318,43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1)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興業建設(股)公司	台灣	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及百貨買賣之經營	570,473	570,473	57,047,268	45.45	470,473	(15,162)	(6,89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註2)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台灣	廢棄物之處理及污染防治設備製造	331,147	338,601	29,677,148	29.68	457,294	64,367	19,50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全球一動(股)公司	台灣	第一類電信事業及通信工程業	252,324	243,715	24,370,180	9.53	83,574	(180,726)	(17,22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	台灣	紡紗、織布、製衣等製造加工及銷售	2,975,946	2,259,379	109,534,473	11.63	6,465,971	821,133	89,830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註3)				
潤泰建設國際(B.V.I.)有限公司	Ruentex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32,860	32,860	7,800,000	100.00	24,227	-	-	本公司之孫公司				
潤泰建設國際(B.V.I.)有限公司	Sinopac Global Investment Ltd.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640,770	640,770	19,500,000	49.06	7,466,878	194,901	95,61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台灣	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承攬	893,521	893,521	72,881,000	53.99	2,150,656	203,373	45,270	本公司之孫公司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686,402	686,402	21,504,243	82.75	489,026	(5,760)	(4,766)	本公司之孫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原潤泰水泥(股)公司)	台灣	建材生產與經銷	707,403	707,403	59,727,917	65.32	627,846	60,109	39,265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	上期末	股數(單位:股)	比率	帳面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潤陽營造(股)公司	台灣	土木建築工程	5,408	5,408	600,000	100.00	20,818	1,124	1,124	1,124	1,124	1,124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潤泰精密材料(股)公司(原潤泰水泥(股)公司)	潤德室內裝修設計工程(股)公司	台灣	室內設計	144,912	-	3,000,000	100.00	150,650	9,790	9,790	9,790	9,790	9,790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力勝開發(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	台灣	紡紗、織布、製衣等製造加工及銷售	143,311	143,311	3,038,148	0.32	251,964	821,133	821,133	821,133	821,133	-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潤泰保全(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	台灣	紡紗、織布、製衣等製造加工及銷售	2,263	2,263	32,325	-	3,416	821,133	821,133	821,133	821,133	-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潤泰保全(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台灣	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承攬	55,517	55,517	939,000	0.70	58,275	203,373	203,373	203,373	203,373	-		本公司之孫公司	
潤泰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	潤泰全球(股)公司	台灣	紡紗、織布、製衣等製造加工及銷售	266	266	3,803	-	401	821,133	821,133	821,133	821,133	-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潤泰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公司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台灣	建築及土木工程之承攬	15,943	15,343	260,000	0.24	16,106	203,373	203,373	203,373	203,373	-		本公司之孫公司	
Wide Prof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Asia Crown Capital Ltd.	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20,720	20,720	640,922	100.00	49,661	-	-	-	-	-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 1：提供 10,593 仟股，計 \$22,656,392 仟元，作為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質押。

註 2：提供 10,000 仟股，計 \$82,500 仟元，作為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質押。

註 3：提供 84,528 仟股，計 \$4,989,688 仟元，作為金融機構融資借款之質押。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港台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註4)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匯回投資收益	註
					匯出	匯回							
Concord Investment (China) Co., Ltd.	量販店百貨公司、超級市場及便利商店業務	\$ 8,867,996	(註1)	\$ 1,214,839	\$ -	\$ -	\$ 1,214,839	\$ 5,370,326	6.65	\$ 357,125	\$ 2,897,297	\$ 1,183,250	註3(二)1
Auchan (China) Investment Co., Ltd.	量販店百貨公司、超級市場及便利商店業務	9,104,528	(註1)	-	-	-	-	139,346	6.78	9,449	797,656	-	註3(二)1
沛豐建築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建築、機電、土木及建物構建工程	319,935	(註1)	274,230	-	-	274,230	4,847	57.39	2,782	89,460	-	註3(二)3
潤泰精密建築工程(蘇州)有限公司	預鑄工程、房屋建築工程總承包及機電設備安裝工程專業務	442,577	(註1)	352,386	-	-	352,386	913	57.39	524	219,801	-	註3(二)3
潤泰精密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建築工程技術諮詢及服務	6,094	(註2)	6,094	-	-	6,094	426	38.19	(163)	2,124	-	註3(二)3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方式係孫公司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3. 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註4：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本大陸投資資訊，不含附註六(十)提及之再衡量利益所認列之投資收益及帳面價值。

2. 轉投資大陸地區股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	\$ 1,214,839	\$ 1,230,074	\$ 31,555,047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	626,616	652,820	31,555,047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	6,094	30,470	31,555,047

註1：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原幣金額如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美金 89,870 仟元。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美金 20,565 仟元。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美金 200 仟元。

註2：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如下：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美金 40,370 仟元。

潤泰資源整合(股)公司：美金 21,425 仟元。

潤弘精密工程事業(股)公司：美金 1,000 仟元。

註3：依據經濟部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目前規定之淨額為公司淨值之 60%。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建設、水泥及物流之事業，其餘經營結果合併表達「其他營運部門」欄內。雖水泥之營運規模未達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重化門檻，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其資訊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有用，故決定其為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1至3月			
	建設事業部門	水泥事業部門	物流事業部門	其他營運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221,079	\$ 611,600	\$ 1,038,992	\$ 98,820
內部收入	1,263,956	18,901	-	3,492
部門收入	\$ 2,485,035	\$ 630,501	\$ 1,038,992	\$ 97,312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益	\$ 151,148	\$ 50,080	(\$ 12,019)	(\$ 16,874)
				\$ 172,335

	102年1至3月			
	建設事業部門	水泥事業部門	物流事業部門	其他營運部門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1,885,548	\$ 433,637	\$ 1,144,926	\$ 75,794
內部收入	798,114	15,451	-	2,761
部門收入	\$ 2,683,662	\$ 449,088	\$ 1,144,926	\$ 78,555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益	\$ 179,718	\$ 30,691	(\$ 7,567)	(\$ 6,820)
				\$ 196,022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本公司建設事業部門間之銷售係由雙方議價而定，水泥事業部門及物流事業部門係一般銷售方式辦理，向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及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3年1至3月	102年1至3月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益	\$ 172,335	\$ 196,022
調整及沖銷	(41,660)	(43,058)
合計	130,675	152,964
利息收入	15,260	4,923
未實現金融工具評價(損失)利益	35	1,526
財務成本	(109,832)	(95,64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81,623	932,461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5,266	31
其他	47	3,45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053,004	\$ 999,649